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2014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 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2014 年第四次会议于 2014 年6月25日上午10: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, 实到监事 5 人,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培武先生主持。符合《公司法》 和本公司章程规定。

会议审议通过"关于向太原市城乡管理委员会管辖的太原市排水 管理处出售本公司供水分公司部分资产"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: 5票同意, 0票弃权, 0票反对。

与会监事认为:此次交易已经取得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 管理委员会的同意,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此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

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0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

报备文件: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监事会决议